



國立中央圖書館 易名

中華民國85年4月21日，是本館63周年館慶；上午9時50分於本館正門舉行易名典禮，正式將館名「國立中央圖書館」改為「國家圖書館」。典禮由教育部楊國賜次長及本館曾濟群館長共同主持，在鞭炮聲中，二人徐徐揭開大紅帷幕，上鐫顏體楷書「國家圖書館」的巨型花崗石館名銜牌，赫然出現，開啟本館另一新的里程碑。在場觀禮的百餘位嘉賓，紛紛報以熱烈掌聲。

曾館長特別向全國同胞、上級主管機關、立法院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謝之情，並誠摯的期望在座的嘉賓和來館閱覽的讀者們繼續給予指導鼓勵，使本館的業務日新又新。接著楊次長、立法院教育委員會洪冬桂委員相繼致詞，表明教育部和立法院一向全力支持國家圖書館的發展，使我國的圖書館事業隨著國家圖書館法定地位的確立，能更上層樓。



此次易名，緣於本館組織條例於民國85年1月31日總統令修正公布，並將本館更名為「國家圖書館」。根據新修訂組織條例，不僅員額增加，組織架構亦大幅擴充，新增參考組、資訊組、輔導組、研究組，並將國際標準書號中心、書目資訊中心法制化，此正標示本館迎向資訊時代另一美好的新紀元。

配合館名的變更，本刊（原「國立中央圖書館館訊」）亦自本期起更名為「國家圖書館館訊」，敬請國內外圖書館界繼續惠予支持指教。

本期館訊承蒙多位圖書館界前輩同道賜稿，對本館未來發展多所建言和策勵，一併在此謹致謝忱。